

贷款遭遇潜规则 银行可以违约企业不能

■ 本报记者 郭志明

中小微企业贷款究竟有多难?连上市公司的老总都看不过去了。

3月6日,全国政协委员、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张家林在接受《中国企业报》记者独家专访时,痛陈银行贷款潜规则。

张家林坦言,作为一家上市公司的老总,他向银行借钱非常容易,不存在融资难问题。但他清楚,一些银行为了吸储、赚取高额利润,对贷款企业设置了苛刻的条件。

通过授信未必拿得到贷款

张家林告诉记者,银监会规定企业贷款必须一年一授信,采取受托支付的形式,也就是银行会根据企业的提款申请和支付委托,将贷款资金支付给符合合同约定用途的特定交易对象,目的是为了减小贷款被挪用的风险。

“有了这种约定,按道理企业只要提前一定时间向银行上报合同就应该得到贷款,但实际情况不然。”张家林说,到了需要用钱的时候,银行由于银根紧缩很可能没有头寸(头寸是指投资者拥有或借用的资金数量),但企业已经订立的合同又不能不履行,只能四处拆借弥补资金不足。而到了银行头寸充足的时候,企业根据受托支付的规定也无法把本该属于自己的贷款取走。

“这就造成了企业名义上可以从银行贷到钱,付出相对低的融资成本,实际却因为银行头寸不足而不得不从社会上寻找高成本融资,直接加重了企业负担。”张家林说。

让张家林气愤的霸王条款远不止这些。

“有的银行会要求贷款企业的客户企业来银行开户存款,有的会要求下游企业回款直接回到贷款发放行。”张家林解释说,以后一种为例,经常会出现啼笑皆非的局面。“假设企业贷款造了一艘船,卖出去后让购买方把货款打到贷款发放行很容易;可如果是国美、苏宁等流通企业,货品种类、数量繁多,怎样界定哪一笔生意是哪一笔贷款促成的?”

对于今年两会上呼声颇高的支持小微企业贷款的问题,张家林并不乐观。

“绝大多数银行都在取巧,很少有真的愿意扶持小微企业的。”张家林对此有切身体会:他的企业下面还有二级公司、三级公司,也被形象地称为“儿子公司”、“孙子公司”,就是这些儿子公司和孙子公司成为银行



的“香饽饽”。

张家林告诉记者,由于每家银行都有给小微企业发放贷款的指标,银行为了规避风险,就拿资质良好的公司的“孙子公司”甚至是“重孙子公司”充数。

“银行的一个基本判断是,孙子公司还不上钱还有父亲公司,父亲公司还不上钱还有爷爷公司,而这些孙子公司由于依托于集团优势,根本不缺钱。恰恰是有项目却没有抵押物的真正小微企业急需资金,却被银行拒之门外。”张家林解释说。

信贷政策全面收紧是根源?

张家林认为,造成银行房贷潜规则盛行的表面原因是银行与企业地位不对等,深层次原因则是目前实行的信贷紧缩政策,打击面有些过大,不利于市场的稳定。

张家林说,下一步相关部门采取信贷措施方面,应该像针对房地产的政策那样,增加打击的精确性,不应该一刀切。比如,具体针对房地产,针对高耗能行业企业,需要更为明确的措施。一刀切的政策,导致几乎所有行业都受到了限制。

张家林说,由于信贷政策全面收紧,已经给企业造成了很大影响,以

前是中小企业贷不到款,现在连一些大企业贷款都出现了问题,尽管有很大的授信额度,但是由于银根收紧,各银行都出现了惜贷的现象。这对于企业经营来说,造成了不小的困难。

全国政协委员、全国工商联副主席刘迎霞也认同这种观点:“稳健的货币政策过于从紧了。”

刘迎霞说,从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转向稳健的货币政策,本身就意味着货币政策的从紧。在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时,实体经济企业,特别是广大民营企业 and 中小企业,更多感到的是高度紧缩的货币政策。从2010年下半年开始,存款准备金率连续提高达到21.5%的历史高位,基准利率也数次提高,央行对商业银行还实行贷款总量限制,银行监管部门实行严格的风险拨备要求、贷存款比率要求以及对地方基础设施投资的贷款控制,甚至要求银行对已开工的政府投资项目采取只收不贷的紧缩措施。这些措施导致金融市场流动性极度紧张,广义货币供应量M2的增长速度,也由刺激时期的最高29.5%迅速降低到不到13%。正是因为资金供求关系的偏紧,银行贷款实际利率高达15%左右,民间借贷的成本更是高达30%—100%。货币紧缩政策的实施,大幅度提高了实体经济领域企业的

融资成本和财务成本,实体部门企业的财务报表质量受到实质性损害。许多民营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的正常经营难以为继,而银行的利润滚滚,以致有人感慨“挣钱挣得都不好意思了”。

刘迎霞建议,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真正体现稳健。一是货币政策应稳中有松,对流动性的控制、货币供应量的控制,特别是信贷规模的控制要适度,避免大起大落。大起大落的结果一定是部分在建项目难以续建,企业资金链面临断裂,导致实体经济和银行的资产质量都会受到损失。二是减少数量型工具的使用,更多使用价格工具,推动利率市场化。实施数量管制的最大弊端是很难把握合理的数量规模,通过利率市场化和利率等价格手段的调整,可以通过市场利率的变化,合理判断货币政策的松紧程度,防止货币政策过紧或过松。三是合理把握人民币升值的幅度,避免过度升值。我国近年来人民币升值幅度已经超过30%,使出口企业面临劳动力成本迅速上升、财务成本上升、汇率升值等多重压力,升值的幅度应该与出口企业转型的进展有所协调。结构转型不是一天、一年就可以完成的,企业需要过渡期来适应。

态度

垄断下的腐败只是时间问题

■ 无心

“大庸三六九,小庸天天有。”这是一位房地产开发商私下对他所接触的金融银行业内部真实状况的个人体会。在金融体制转轨期间,银行业运行基础新旧标准并存,现代商业银行管理体制未能完备的基础上,银行业一直都存在较为严重的职务性腐败现象。从中国银行行长王雪冰、国家开放银行副行长王益、中国建设银行董事长张恩熙,到牵涉进吴英案的浙江丽水农业银行梁群等,腐败案件,为何在银行业层出不穷?

实际上,银行业腐败链条,存在于整个改革开放的历史中。在从早期大型国有银行控制全部信贷投放决定权,到后来的银行业的股份制商业化改造,中国的金融银行业已经在市场化道路上取得了一定的进展。但由于最为关键的审批权限和行政化、计划性色彩浓厚的实质垄断未改,银行业依然掌握着巨大的社会资源决定权,由此而萌生的以权谋私、贪污腐败等不正常现象,给国民经济的发展带来了很大的负面影响和制度性制约。

早在2004年初,中国政府就曾动用外汇储备向国有银行进行注资,补充银行资本金。此举在当时受到社会舆论的普遍关注。当时,一种主流观点认为,国有银行的巨额不良资产,在很大程度上是中国渐进改革的成本。而政府在被迫消化这些不良成本时,动

用国民财富资产,是合情合理的。

但更多的人认为,国有商业银行由于经营管理不善、造成不良资产大大增加,和银行内部管理控制机制失效、工作人员专业素质低下存在很大关系。正是由于银行的自身问题,才造成了严重的经营隐患,这种理由由银行和市场付出的失败代价,却能够获得性质是国民财富的外汇储备的补偿,存在严重的违法问题。

虽然几大国有银行的股份化改革已经取得阶段性进步,但在传统的计划经济和行政约束下的高度垄断的传统理念,依然存在于金融机构当中。在这一制度下,产权不明晰、决策权高度集中、经营风险责任不明确,就造成了全员的低效率运作和不负责任的乱作为。

腐败最直接的机制性可能,就是内部控制体系存在漏洞。内部组织机构不科学、政企性质不分、流程制衡失灵、责权利不明确,贷款评估流于形式、不良资产率居高不下,都造成了内部人员以权谋私的可能。

在缺乏监管的垄断权利下,腐败就只是时间的早晚问题。一般来说,垄断只存在于权利高度集中、资金密集、市场话语权缺失、可用资源高度控制的行业和领域。高垄断行业,往往最容易成为腐败的高发区,对掌握资金和资源投放的人来说,决定着社会财富与自然资源走向,就是最容易获得法外利益的工具。而腐败滋生的体制根

源,也恰恰同样存在于这些行业和领域。

权力一旦通过潜在规则迅速变现,就会自觉抵制一切剥夺其赚取利益的改革动机。比如为了解决权力过于集中而增设的多层审批制度,就会继续恶化为更多的腐败环节。从申报到审批,再到最后的安排资金额度正式放款,每一个监管的过程,都会是又一个新的腐败可能。企业要想从银行获得一笔贷款,将不得不去应对更多人的要求。相应的,银行对企业的门槛也就越来越高,而最近几年来,银行业获得了快速的发展,每一个分支机构的设立、每个新的资格审核环节、每个监管审批的流程,都给他们带来了新的以权力换利益的机会。

实际上,由于缺乏有效的制度监督,金融银行业因为垄断而获取的额外利益,恰恰都是社会应当留存的劳动财富。但由于垄断性企业具有强大的社会影响力和政策游说能力,也就拥有了和社会、政府的对话可能,这种潜在的影响力,往往会通过各种不平等的法律法规,来进一步维护它的垄断权利和垄断利益。

我们还记得,1999年四大国有金融资产管理公司成立时,从四家国有商业银行剥离出1.4万亿元不良贷款。但银行业又在不停地积累新的不良贷款。到2003年末,按照四级分类不良贷款口径,四大银行不良贷款余额又达到1.59万亿元。而在2008年金融危

机之后政府加大信贷投放之后,社会又担忧新一轮的银行坏账重新抬头。

在经济理论领域,有一条著名的“蜜糖现象”。由于货币和资源的社会流动速度受到极大限制,甚至于像黏稠的蜜糖一样,主要部分都堆积在离中心最近的地方,越是边缘分得越少。而金融银行业,由于控制着全社会的信贷投放资源,也就拥有着最集中的权力和利益。这种对信贷资金的最直接的垄断,也给银行业带来了直接的不合理巨额回报。

更为值得我们警惕的是,目前银行业的垄断,正在从隐性的、不公开化的、私人的腐败受贿,逐渐走向显性的、公开化的、公众化的制度性追逐过度利益。比如近几年来商业银行的服务收费问题,就引发了社会舆论的普遍批评。由于《商业银行法》和《商业银行服务价格管理办法》给予银行以很大的自主权,于是银行业就屡屡单方面提高、增设了很多种服务性收费项目,成为了强迫消费者买单的“霸王条款”。

目前,国有银行的股份制改制也都陆续完成,但仅凭资本结构上的改革,并不能改变银行业的政府式垄断的性质。行政性垄断,一直是国有商业银行效率低下的根源所在,其弊端已经严重阻碍了中国金融行业的正常发展,也侵害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应该迅速完善其内部治理结构和外部监管环境,削减银行业垄断色彩和垄断利益链条。

建言

全国人大代表、浙江工业大学经管学院程慧芳:
融资难源于银行结构不合理

中小微企业融资难的现象,可以通过金融体制改革和法律保障来解决。目前的银行结构是大银行多,能够为小微企业服务的小银行数量不足,加之中小微企业交易成本高、信息不对称、经营风险较大,使其在信贷筛选中处于不利地位。建议应该在法律层面上出台一个“中小企业具有信贷机会均等”条款,不管金融机构是大是小,都要对中小微企业提供相应的服务。

全国政协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工信部副部长李毅中:
让小银行解决小企业融资难

对于中小企业的融资难问题,首先,在机制上实现大银行解决大企业的融资,小银行解决小企业的融资,针对中小企业成立小银行、小额贷款公司、村镇银行,允许民间资本进入,让他们一心一意做小额贷款,这是治本之策;第二,银行本身也要改革,针对小企业的特点,抵押质押的范围可以更广,也可采用一些直接融资的办法,比如发行中小企业集合债,在创业板上市融资等,扩大中小企业的融资渠道;第三,为小微企业打造服务平台,目前中央确定了150亿元的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支持他们进行技术改造,这样可以吸引社会资本、民间资本进入,支持小微企业发展。

全国人大代表、飞跃集团创始人兼董事长邱继宝:
设立国家政策性中小银行

一些发达国家都设有专门为中小企业服务的政策性金融机构,比如美国的社区银行、德国的储蓄银行等,其运作成本低、资金灵活,适合小企业的自身特点及市场需求。中国也可通过设立政策性国家中小企业银行的方式解决小企业融资难题。资金来源上,可采取中央财政、地方财政和央企利润的二次分配获得。分支机构设置上可以越过省、市,直接设到县和乡镇。银行职能重在贯彻国家对小微企业的发展策略,不以追逐利润为目的,通过信贷投向的倾斜、利率的优惠等手段支持小微企业。

全国人大代表、上海复星集团董事长郭广昌:
应善用小额贷款公司

大部分小微企业的融资需求都是100万元以内的短期融资。截至2011年末,全国共有小贷公司4282家,贷款余额3915亿元,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小微企业融资难题。据了解,国内一些成功的小额贷款公司以发放信用贷款为主,绝大多数信贷资源投放到单户50万元以下的客户群体上。同时,小贷公司持续关注信贷风险防范,建立了多层次的微贷风险预警和管理体系,不良率处于较低水平,与小微企业的融资需求相当匹配。建议国家相关部门加快研究、建立试点,进一步促进小贷公司的发展,鼓励民营资本支持小微企业发展。

全国人大代表、福建饶山纸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高晓明:
银行不能转嫁所有风险

在国际金融危机以前,我们在贷款的时候,资产设备可以抵押50%,现在,同样的资产设备在抵押贷款的时候已经降到了30%以下。这就无形之中加大了企业融资的成本。银行控制风险,这点我们可以理解,但也要考虑企业的发展需要。我建议,对于信誉好的企业,银行是不是可以适当区别对待,提高资产设备抵押比例,降低贷款时的保证金,提高资金使用率,用实际行动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

全国政协委员、民建河南省洛阳市委主委金正新:
规范投资担保市场

担保公司是中小企业重要的融资平台,但不少地方成立的投资担保公司一哄二期。有些地级市成立了一两千个投资担保公司,出现了高息揽储的情况,非常不规范。一方面,投资担保公司进行非法贷款,甚至是抽逃资本金;另一方面,投资担保公司吸储用于盲目投资,投资失败就一跑了之,形成了金融犯罪,给所在地经济带来诸多不稳定因素。希望有关部门能采取措施规范投资担保市场,为中小企业营造良好融资环境。

全国人大代表、北京更香茶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俞学文:
不要让企业给银行打工

现在的企业都说是给银行打工,中、小微企业融资能力太薄弱。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高主要体现在银行贷给企业的资金,实际贷款一年,其实使用只有9-10个月,因为企业临近还款期,就提前2-3个月,回笼资金不敢再使用,等待还款。此外,银行每年还会向企业拉存款。企业在银行的资金流量和存款会成为给企业贷款的考核标准和要求,这些都无形增加了企业的资金周转压力和融资成本。

全国政协委员、中国民生银行董事长董文标:
对银行中小企业贷款实施差异化监管

建议银监会出台相关政策,对于大中型商业银行单笔500万以下,城市商业银行单笔300万以下,村镇银行等小型金融机构单笔100万以下的小企业贷款按现行风险资本权重0.5倍的系数进行计量。此项政策可以使各类商业银行金融机构有更多的激励将经济资本消耗于小企业贷款融资。

相关部门考虑实行小企业贷款不纳入存贷比限额管理。这将有助于商业银行实行逆周期管理,在宏观紧缩期,小企业经营环境恶化、银行流动性收紧时,能激发商业银行发放小企业贷款,而不是一味去“垒大户”。

(本报记者李岷整理)